

刘海龙：一味迎合受众 卖课 不能真正让人学到东西

中青报 中青网记者 杨鑫宇

近年来，众多知识分子走向网络，在线开讲，也有人在因缘际会中成了网红学者。当专业知识走向大众网络，教育的渠道与方式、学者与听课人的关系都随之发生变化。日前，中青报 中青网记者采访了中国人民大学新闻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刘海龙，就相关话题与其对谈。

中青报 中青网：在您看来，学者通过网络走向大众，最大的意义是什么？

刘海龙：相比于经济学、文学、政治学等热门学科，了解传播学的人并不多，因此，我自认有义务向社会普及、推广这门学科。对知识界而言，科研当然是一项重要的任务，但知识生产同样应该解决普通人的困惑、为公众服务。如果一门学科总是以封闭的状态内部交流，对学科的发展也会有不利影响。

中青报 中青网：在网上传道授业，和在大学校园讲课有什么不同？如何适应网络受众的需求？

刘海龙：上网课时，我希望尽量把专业知识都讲给大家，但不可避免要做一些取舍。一节网课的时长只有20分钟左右，因此必须要对授课内容进行浓缩。我会从一本学术著作出发，带出一个研究领域，讲述成书背景与相关理论的最新发展。我讲得还是比较严肃，有人会觉得我讲得偏难，但我相信，听课的人就算暂时不能全懂，也会在成长中有所收获。

中青报 中青网：有人认为，网课最大的特点就是更加浅显易懂，如果您坚持要保留一定难度，如何确保受众能有所收获？

刘海龙：一门课程，如果你能听懂100%，肯定没有收获；如果你能听懂70%-80%，这就刺激你的思考，引导你去求知，进而对现实问题有更深入的反思考。我希望大家能够举一反三，引出更多问题，而不是感觉 我的问题解决了，于是就此打住。好的知识传授应该是启发性的，在思维方式和方法论上对人有所促进。今天，谁都能用搜索引擎收获大量碎片化的知识，只有掌握一门学科的思维方法，把这些碎片串联起来，才能从知识中产生智慧，把知识变成自己的东西。

中青报 中青网：网络传播降低了专业知识的入门门槛，会不会损害专业知识本该有的深度？

刘海龙：学习当然是有门槛的，网络传播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专业知识的门槛，但不能彻底拆掉门槛。一味迎合受众，把课程变得很简单、很好玩，可能更容易把课卖出去，但这只能成为生活中的调味剂，而不能真正让人学到东西。知识学习需要一定的痛苦与困惑，如果没有难度，那就成了娱乐。如果你抱着听段子的目的来听课，最后可能只记住了段子，而忘了自己学到了什么。当然，好的学者可以通过技巧尽可能降低门槛，在保持专业性的前提下，让普通人 够一够 就能跨过去。但是，如果学习者有更高的追求，

想要成为一个领域的专家，就不能仅仅依靠网课。

中青报 中青网：在您的观察中，学者在网上收获粉丝主要靠什么？学者的网红化 呈现出的是他们真实的学术功底吗？学者对大众的迎合，又是否会影响到其治学的态度？

刘海龙：网红学者 之所以能红，往往是因为他们的某种个人特质，这个特质跟学术水平没有必然的联系。有些人学术做得很好，也很有观众缘；也有人善于网络传播，但学术功底没有那么好。任何群体都有分工，传播学创新扩散理论里讲到，创新的发明者往往不一定是成功的传播者。学校里讲课讲得好的老师，就算没什么科研成果，也很受学生敬重和欢迎。一个学者走红之后，可能免不了迎合大众的喜好。在我看来，网红学者 只要能守住底线，不去哗众取宠、故意讲一些错误的内容，不论水平高低，对一个学科都是有帮助的。

中青报 中青网：今天的我们，是否对知识有某种焦虑？对于网红学者 与网课热，是否有适当的传播学理论可以作出解释？

刘海龙：当代社会的流动性在增大，很多人不知道自己的一份工作会是什么。媒介社会也带来了行业边界的融合，要求个人打破知识边界去了解其他领域。这些原因加上就业压力增大、文凭社会加剧、知识更新加快等因素，共同造成了当代社会的知识焦虑。在传播学的视角下，

教育的媒介化（mediatization）也是网课流行的原因之一。知识一直受到承载与传递它的媒介影响，早期靠口头传授，后来转变为文字阅读。网络改变了知识的传播媒介，不仅是换个平台听课，也意味着旧有的知识体系被打破，形成一种模块化、分布式的新知识体系。过去，我们都是先学习理论知识，再学习操作性的知识，但现在大家很可能是先动手，遇到问题再去找渠道学习。

中青报 中青网：在您看来，知识分子应当如何应对教育的媒介化？互联网是传递专业知识的理想载体吗？

刘海龙：不论你怎么评价教育的媒介化，它都是一个正在发生的事情。有朝一日，可能所有课程都要接入网络，我们只能去摸索、适应、与时俱进，而不是去评判网络好不好、适不适合知识的传播。我们正处在一个媒介技术从传统向未来过渡的交接点上，我们也不知道未来会怎么样，媒介还会如何发展。这可能不止是知识和教育的问题，也涉及人的存在方式会不会发生根本性的变化。如果人机接口能够实现，我们还需要这样学习知识吗？所以，我们必须紧跟技术的脚步，让教育有多个不同的层次，适应不同的媒介和不同的需求。

中青报 中青网：网上流行由非专业人士制作的 科普视频，您如何看待这种现象？

刘海龙：我在网上也看过一些讲解各种知识的视频，有些确实不是很专业，存



在一些硬伤和错误。专家在网上发言，至少可以提供一个标准，让大家意识到要多接触一些共识性的知识，知道权威的东西该到哪儿去看。不过，我个人也不觉得所谓 良币 一定能驱逐 劣币，不同视频的目标受众本来就不一样。非专业的科普视频点击量更大，可能不是因为它的知识更靠谱，而是因为它的制作更精良、更具娱乐性。我们不可能逼着观众都去听专家讲，只能说两种东西同时摆在那里，可以形成一种制衡。其实，不仅是在网上，社会上也有很多假冒伪劣的知识。图书市场上有不靠谱的书，高校里也有弄虚作假、投机取巧的人。对这种现象，我觉得不用太过焦虑，只要有更优质的信息源存在，长远来看就能让更多人看清真相。

网红老师为什么受年轻人 待见

李康尼

前两天看脱口秀节目，复旦大学社会学系副教授沈奕斐作为嘉宾来了一场迷你网课，用不到10分钟的时间阐释着当代年轻人矛盾的恋爱观。一席话毕，主持人李诞半开玩笑地说道“发现大家都听得好好认真啊。那么，为何一些网红老师能拿捏住吸引年轻人的 流量密码？”

有人说，是网红老师懂得 网言网语，跟年轻人交流时更有共同语言；也有人说，他们大多幽默风趣，不会一板一眼地灌输知识，讲道理。作为一个线上学习爱好者，这几年我关注了不少网红老师，也会在感到乏味后果断取关。如此过滤一番后，我发现 那些真正给自己带来精神力量的网红老师，往往都是懂得尊重、充满真诚的温暖之人。

回想起来，我的 自助网课 1.0时代是在高中时期，那时候很喜欢在书桌前正襟危坐，打开电脑中的高校公开课开启 刷课之旅，不时还要在小本本上记要点。2.0时代则开启了新冠肺炎疫情初期，当时独自在家隔离，浮躁、焦虑和孤独情绪于心头交织涌现。

一次偶然的机会，我发现了复旦大学梁永安老师的线上文学课。随着他的引导，我去读了《纯真年代》，明白幸福有时是学会做减法，重看了电影《少年派的奇幻漂流》，感悟到直面恐惧对抵达成长彼岸的重要性。那是一段让人流连忘返的精神旅程，尽管一直待在一个小小的房间里，可我的内心世界仿佛变得很大。几节课后，我不再关注自己学会了多少知识点，而是庆幸发现了这样一位能拓宽认知边界、带来平和力量的老师。用现在流行的话讲，是那节课看似无用的 网红老师文学课治愈了我当时的 精神内耗。

后来，我还关注了爱讲诗词古文的蔡丹老师，听她解读《诗经》《红楼梦》里那些或动人、或哀婉的故事。印象最深的一次，是忙碌一天过后，点开了她讲《春江花月夜》的视频。随着老师的逐句讲解，眼前仿佛出现了一位春天在江畔伫立的少年，他看着江流微微的波澜，月光洒在竹林之上，不禁想到浩瀚的宇宙，生发出哀而不伤、纯净而无纤尘的悲悯之情。

视频播放过半，我的劳累感和倦怠感也消散了大半，仿佛置身澄明之境。其实这首诗我们小时都学过，可大多止于简单的背诵。当时，我跟一条弹幕产生了一深深的共鸣：如果香菱能这样学诗，她一定很快乐吧，就像现在看视频的我们。很多时候，这些老师的 触网 努力，



本版图片均由视觉中国提供

服务社会生活让学术具有传播竞争力

薛 静

随着网络深入日常生活，人们上网的目的不再是 看个热闹，更希望能 看点门道。在学术界，看重学术研究的网络传播也成为新的趋势。以前，学术文献的评价标准还只有引用（Citation）和下载（Download），现在 分享（Altmetric）因子则被频频提及。学者及其研究如果能在大众中得到广泛关注，那么其成果的学界认可度、业界转化率和社会影响力也会因此提高。

在这样的需求下，一批学者架起镜头、来到线上，用适合互联网的方式与人们分享知识，成为新一代 网红。那么，如何让学术内容在网络传播中具有竞争力、让知识成为 顶流？

细数一些学者的爆款视频，我们不难发现，与其说大家是喜欢知识，不如说大家是需要用知识去解决问题。生活中的焦点事件、热门话题，许多人有话要说，却不知从何说起，不会用相应的知识支撑自己的论证，就容易被 引战的 情绪化言论带偏。让学术内容具有传播竞争力，首先是令它服务于社会生活，解决人们分析认识热点的急需、日常活动的 刚需。

网络流行趋势瞬息万变，现在的年轻网友，已不是靠科普中加入几个流行词就能将其 归为友军 的了。进行专业内容的网络传播时，被动生硬地加入网言网语，反而会有努力挤进年轻人群 的尴尬。其实，优质的知识型网络内容，常会自主生成新的 名梗。比如罗翔老师说刑法时的固定主角 法外狂徒张三，又如毕导引入深奥理论前故意设定的导语 我们小学二年级就已学过，再如戴建业老师的湖北麻城普通话 有了知识

发现，与其说大家是喜欢知识，不如说大家是需要用知识去解决问题。生活中的焦点事件、热门话题，许多人有话要说，却不知从何说起，不会用相应的知识支撑自己的论证，就容易被 引战的 情绪化言论带偏。让学术内容具有传播竞争力，首先是令它服务于社会生活，解决人们分析认识热点的急需、日常活动的 刚需。

网络流行趋势瞬息万变，现在的年轻网友，已不是靠科普中加入几个流行词就能将其 归为友军 的了。进行专业内容的网络传播时，被动生硬地加入网言网语，反而会有努力挤进年轻人群 的尴尬。其实，优质的知识型网络内容，常会自主生成新的 名梗。比如罗翔老师说刑法时的固定主角 法外狂徒张三，又如毕导引入深奥理论前故意设定的导语 我们小学二年级就已学过，再如戴建业老师的湖北麻城普通话 有了知识

沃土打底，新梗 自然具有生命力。

随着网络传播方式从文字、图片，进化到视频，还为专业内容网络传播带来了一点优势，那就是突破时空界限，将实验室、发展史搬到受众面前。具体而艰深的知识可能会被遗忘，但探索与推理的过程方法，会给受众带来深远的影响。让学术内容具有传播竞争力，从语言形式到展示形式的创新，也必不可少。

在内容和形式上进行打磨，能让学术知识具有魅力，但在网络传播中更有竞争力，还是要通过知识传递价值观念。对专业的学术知识传播者而言，获取多少点击量并非最终目的。通过网络传播，惠及更多民众，点燃人们对知识的兴趣、重建年轻一代对学术的敬畏，这才是专业内容与网络传播结合的题中应有之义。

（作者系清华大学人文学院教授）

宋竟一

随着互联网技术的不断发展，人们获取信息的方式，不再仅限于读书、看报、看电视，不少人开始通过短视频平台等新兴媒体学习新知识。说到这里，不得不提的就是法律界的知名UP主罗翔，一位将原本大众并不熟悉的法学知识带出圈的刑法老师。

首先，罗翔的视频日常化、生活化、接地气。普法教育虽有其严肃性、专业性，但不意味着要很高冷。打开他的视频主页，就会发现诸如 张三领驾照频繁结婚收下属红包，这是犯罪吗？超低价买了一辆二手车，是销赃吗？蹭网到底违不违法？偷流

量也算盗窃吗？之类的标题，这些话距离人们的生活很近。视频中，罗翔通过一桩桩案例，用幽默风趣的表达方式，对法律条文进行深入浅出的讲解。

其次，罗翔常常围绕时事热点进行法律评析，比如在近期的视频中，他对医疗不当相关案例进行了串联总结，之前他曾发布视频 令人愤怒的唐山打人案涉及什么犯罪？AI换脸深度伪造犯罪吗？等。由于热点事件的社会关注度高，更容易实现传播者与受众的良好互动，增强受众黏性。

再次，罗翔会讲述中外法制史经典案例。比如，他讲过 世纪审判 辛普森案，也讲过邓玉娇案，后者让我想起了于欢案，最终都被认定为防卫过当。在实践中，有时正

当防卫的司法适用相对保守，明显超过必要限度，造成重大损害，规定较为笼统，不易把握。对此，罗翔在视频中分析了为什么法院认定邓玉娇构成防卫过当而不是正当防卫，为什么没有面临严重危及人身安全之危险，为什么定罪免于刑事处罚，如何实现了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这些案件让我想到近年来提出的法不能向不法让步，让正义 不委屈也可以求全 的法治理念。

更为重要的是，罗翔的视频并不只是 授业 这么简单，还有哲学的思辨和悲天悯人的情怀。随处可见法治、人权、民主、自由的理念。在视频评论区，学术讨论的氛围比较浓厚，有人写道：最初以为罗老师只是教法律、讲段子，后来才发现罗老师是在

想方设法帮我建立正确的价值观。

此外，罗翔还通过平台的特有功能，增强与观众的互动性。在揭晓一些问题的答案之前，观众可以先对最终结果进行猜测与选择。经过思考与决策，观众很容易将视频的内容记住，像是真正地上了一节刑法课。

司法部印发的《全国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2021—2025年）》中明确提出，要提高全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把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体系、国民教育体系、社会教育体系，运用社会力量开展公益普法，运用新技术新媒体开展精准普法，创新普法形式。

在我看来，利用自媒体或短视频传播专业知识，核心还是内容，传播者要具备过硬的专业素养和文化底蕴。法律人士通过

新媒体或短视频的方式普法，一方面可以借鉴罗翔等人的成功经验，另一方面要考虑如下几个因素：要有现实意义，内容具备现实参考价值，给出专业的法律分析和法律建议，这样才会吸引用户关注；对于公众关注的时事热点，可以挖掘其背后的法律知识；文案要通俗易懂，内容有故事性、代入感，可以采用剧情普法的方式，除了尝试口播以外，可以写成情景剧本，多人演绎。

短视频虽然很火，但在创作时也要谨防侵权，未经权利人授权的素材不能擅自使用，上传的视频不能侵犯他人隐私。如果发现自己的视频被其他人恶意模仿、改编，要积极维权。

前段时间，知名普法博主《谭谈交通》停播后突遭全网索赔引发著作权争议一事就提醒我们，在自媒体时代，博主们应当防范知识产权风险。只有重视自媒体运营中的各类法律风险，尊重他人合法权利，利己利他，才能打造具有长期价值和未来影响的个人IP（知识产权）。

（作者系北京市京律师事务所律师）

